



高雄市81357左營區大順一路93號7樓之1(大順工商大樓)
7F-1, No.93, Dashun 1st Rd., Zuoying District,
Kaohsiung City 81357, Taiwan R.O.C.

TEL:886-7-5566998.5566521.5570080
FAX:886-7-5568218
Http://www.well-chief.com.tw
E-mail:service@well-chief.com.tw

致：邱明正先生 台鑒

Re：檢發專利證書通知

1. 本所編號：WPY-1220-CM
2. 申請國別：中國大陸
3. 專利案性：新型
4. 專利名稱：使液化物分子微小化的設備
5. 專利權人：李明璋
6. 證 書 號：第 7974956 號
7. 權利期間：自 2018 年 02 月 08 日至 2028 年 02 月 08 日止
8. 附 件： a. 專利證書正本乙份
b. 專利證書彩色影本乙份

題述專利案件，業經官方檢發專利證書，特此恭賀！

有關本案每一相關程序及繳納年費之期限，本所均已管制在案，屆時定將及時告知 台端，敬請寬心等候。

若有遇及本案之任何問題，敬請不吝聯繫及詢問，我們將儘速回應。

感謝您對我們工作的肯定與支持。

肅此 順頌
業祺

專利部 敬上
2018/11/19

证书号第 7974956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使液化物分子微小化的设备

发 明 人：李明璋

专 利 号：ZL 2018 2 0224050.1

专利申请日：2018 年 02 月 08 日

专 利 权 人：李明璋

地 址：中国台湾台南市永康区昆山里 11 邻大湾路 1056 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18 年 10 月 19 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207989183 U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2 月 08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 7974956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使液化物分子微小化的设备

发 明 人：李明璋

专 利 号：ZL 2018 2 0224050.1

专利申请日：2018 年 02 月 08 日

专 利 权 人：李明璋

地 址：中国台湾台南市永康区昆山里 11 邻大湾路 1056 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18 年 10 月 19 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207989183 U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2 月 08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